

健全容错机制 为担当者担当

皖 平

为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监管方式和转变执法理念，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共同建立了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容错机制，并于今年4月底联合出台《安庆市市场监管领域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罚清单（第一批）》。目前，我市“首违免罚”试水成效初显，企业守法合规意识在不断提升，执法单位的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良性互动局面正在呈现。

（《安庆晚报》6月12日）

企业容错机制，某种程度上是对企业的一种保护。如果没有这个机制，只要企业违规或违法了，就须得到相应的处罚，这对于那些刚起步或经营相对困难的企业，很有可能会出现一棍子打死的现象，从根本上来讲不利于市场活力的营造，更不利于企业的生存发展与壮大。

企业要发展要壮大，除了自身的内在各种因素决定外，还需要外部的扶持。这种扶持有资金上的，有技术上的，有市场环境上的优化，更有来自政策层面的。政策层面的扶持对于企业经营与生存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任何企业都是人来经营的，在经营上或因经营人对政策法规理解不到位，或因技术层面上一时难以达到完善的要求，或因经营中的一时疏忽等，都有可能出

现这样那样的错。这些错往往都不是故意而为之，大都属于无意中犯下。有些错，也许对于企业经营人来说，还未意识到。如果不分具体情况，一概从严执法，按照法规条文严格执行，执法态度上是没有问题，但手段上却不尽如人意，没有体现执法的人性化。执法从根本上来讲还是服务，服务于市场主体，服务于大众。既然是服务，就不能缺失了人性化的原则。给予企业首犯微错上的容错，实质上也就是一种执法的人性化体现。法律条文是刚性的、线性的，对于具体问题还得具体对待，分别处理。刚性与柔情相结合，既不突破法律的底线，又能给予被执法对象相应的容错，这才是执法上应有的模式。

给予企业首犯微错以容错，在

让容错机制行稳致远

潘天庆

自2018年12月份以来，我市发改委、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开展企业信用修复工作，助力营商环境提升后，此次市司法局与市场监管局又共同建立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容错机制，以进一步规范执法单位的执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这对企业尤其是对那些小微企业，“首违免罚”减轻了他们的负担，给予了他们进一步成长发展所需的空間。

现实已表明，此次疫情防控，使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受到的影响更大，他们在复工复产中因管理尚不规范，轻微违法行为也可能会增多。在这一特殊时期，为助力这些企业能恢复正常经营，我们应充分考虑相关因素，从这些“小问题”着手，结合“首次”“轻微”这一具体情况，出台相关政策，通过容错机制为他们纾难解困，最大程度地降低司法处罚对这些企业的负面

影响，彰显出司法的温度，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应该说，惩罚不是目的，接受教育不再次犯错才是方向。因此，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容错机制，能教育和规范那些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的主体，避免矛盾的激化，进一步推进了诚信社会建设，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此次我市司法局与市场监管局对小微企业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5件案件，做出不予处罚决定，就体现出了这一点。

需要提及的是，在疫情防控这一经济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强化了政策供给，实行首次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容错机制，也使良性互动局面正在呈现，但不排除也有企业缺乏诚意，利用这容错机制而钻空子。这就需要我们要防范容错机制实施时可能出现的这方面问题。对一旦发现首次轻

当前疫情影响仍在持续的语境下尤显得意义重大。企业受市场环境影响，生存与经营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给予企业首错以容错，既有利于企业的生存与发展，也有利于执法主体执法理念的改进。当然，容错机制在现实中须得用好，不能突破底线，否则容错机制就有可能走向我们预期的反面。这一点我们须得有所警惕，有所防范。防止好经被人为地念歪了，让容错机制成了某些违法违规经营的挡箭牌。



资料图片

预防“小眼镜” 需要全民“大关切”

艾才国

记者从市教体局了解到，省教育厅和省卫健委联合组织开展的儿童青少年视力核定结果显示，我市2018年儿童青少年近视率为54.24%，2019年下降为50.02%，比2018年降低4.22%。（《安庆晚报》6月8日）

儿童青少年的近视率居高不下已是不争的事实，青少年的“镜光闪闪”，导致的是看不清黑板、注意力不集中，严重影响学习与生活，制约着孩子们将来的职业发展，对社会的负面影响愈发明显。与2018年相比，我市2019年儿童青少年近视率下降了4.22%，降幅还是明显的。说明我市相关部门对预防“小眼镜”工作重视、措施有力、效果良好。但全市一半以上的儿童青少年近视，预防“小眼镜”任重道远，急待“去存量、减增量”，全社会都应“大关切”，齐心协力、共同行动。

预防“小眼镜”，家长要行动。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当以身作则，既要做到在孩子面前少使用电子产品，又要控制孩子看电视、玩手机的时间，绝不让电子产品替代作为父母的位置和关心。同时还要帮助孩子养成平衡膳食、科学锻炼、充足睡眠等健康的生活方式，助力孩子的视力健康。

预防“小眼镜”，学校要行动。学校是预防“小眼镜”的主战场，当认真履责，切实落实“一增一减”——增加户外活动时间，减少学生的用眼负担。要杜绝“题海战术”，把学生们的课业“重担”卸下来，同时将大课间活动安排列入课程表，认真组织上好课外活动课，并通过宣传栏、黑板报、主题班会、知识讲座等形式，大力宣传预防“小眼镜”知识，提高学生自我防护能力。

预防“小眼镜”，社会要行动。政府要加大预防“小眼镜”工作的财力投入，为预防“小眼镜”奠定财力基础；社会、街道要大力开展预防“小眼镜”科普宣传，强化预防“小眼镜”公众意识；科研机构和企业要研发和生产有利于下一代健康成长的良心产品……

保护孩子视力，守护“未来之光”。只有全民行动，并形成合力，久久为功，才能守护好孩子们的“心灵窗户”。